

2026-27

音樂事務處校園音樂工作坊

由本處填寫

☐ H ☐ DJ

#SCHMW26- _____

報名表格

截止報名 2026年10月23日

報名前請詳閱宣傳單張或網頁上的申請方法及個別活動詳情，並將填妥的表格電郵或傳真至音樂事務處活動及推廣組。超額申請將以抽籤方式處理。中籤學校會獲個別通知，並會落實活動的舉行日期及細節。逾期申請將作後補個案處理。

電郵 moschoolworkshop@lcsd.gov.hk

傳真 3104 1352

查詢 2158 6467 / 3842 7776

音樂事務處保留更改節目及講者的權利



Facebook專頁



活動詳情

學校資料

請以正楷填寫及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學校名稱 _____ ☐ 小學 ☐ 中學

學校地址 _____ 電話 _____

負責老師姓名 _____ ☐ 先生 ☐ 女士 電話 _____

通訊方式 ☐ 傳真 _____ ☐ 電郵 _____ 本處將以此電郵與學校聯絡

本校 ☐ 同意 ☐ 不同意 音樂事務處於活動進行期間攝影、錄影或錄音，作活動宣傳之用。

本校 ☐ 同意 ☐ 不同意 音樂事務處日後透過所提供的郵寄地址、傳真號碼及電郵地址發放節目宣傳資料予本校參閱。

學校設備

學校必須於活動前約45分鐘預留場地及有關設備。

場地 ☐ 禮堂 (____/F; ☐ 有 ☐ 沒有 升降機) ☐ 活動室 (____/F; ☐ 有 ☐ 沒有 升降機)
☐ 其他 (請註明) _____

設備

- | | | |
|---|---|---------------------------------------|
| ☐ 可供上網的電腦 | ☐ 投影機及投影幕 | ☐ 無線簡報遙控器 |
| ☐ 接駁電腦 / 電子器材的擴音器 | ☐ 無線咪3支連咪套 | ☐ Wi-Fi 無線上網服務 |
| ☐ 鋼琴 | ☐ HDMI線及支援HDMI輸入 (接駁自攜電子 / 影音器材) | |
| ☐ 實物投影器 (只適用於數碼音樂創作) | ☐ 3.5mm音源線及音源輸入 (只適用於數碼音樂創作) | |

我係美樂主持

第一階段 **校外講座** 美樂·主持·On-air！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日期	時間	地點	對象
☐ 2027年3月2日 (二)	2:30pm – 3:45pm	高山劇場新翼演藝廳	中小學
☐ 2027年3月16日 (二)	10:30am – 11:45am	元朗劇院演藝廳	小學

參與年級 _____ 參與人數 學生 _____ 老師* _____ *建議老師學生比例1:15

第二階段 **校外工作坊** 美樂主持體驗班 (參加者必須完成第一階段講座。超額申請將以抽籤方式處理。)

請依優先次序於圈內填寫①—②，①為首選：



2027年6月19日 (六) 早上#



2027年6月26日 (六) 早上#

本校將於2027年4月23日或之前提供下列資料，並按香港電台第四台節目監製要求，按時提交講稿初稿及跟進其後所需修訂：

- 推薦學生的姓名及其就讀年級 (上限三名)
- 擬介紹的一首古典音樂作品
【10–12分鐘，選段亦可，選播的音樂必須為已出版的實體唱片，而非網上下載或購買的任何錄音。】

確實活動時間將於活動兩星期前通知學校。

活動當日將進行拍照、錄音及錄影。參加是次活動代表校方及參與學生表示同意授權香港電台 (RTHK) 及音樂事務處 (MO) 公開發放及使用於是次活動進行時所拍攝的照片、錄音及錄像，以宣傳RTHK及MO的工作和學校活動，以及作活動存檔用途。

音樂新視野

請依優先次序於圈內填寫①—⑤，①為首選：

☐ 音樂劇101

☐ 數碼音樂創作

☐ 音樂巨匠的小秘密

☐ 人聲樂團 A Cappella

☐ 中樂零距離 — 廣東音樂篇

建議日期及時段	參與年級	參與人數
首選 音樂劇101/ 數碼音樂創作/ 音樂巨匠的小秘密/ 人聲樂團 A Cappella 2026年11月23日至2027年3月31日期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星期_____ HH:MM - HH:MM 中樂零距離 — 廣東音樂篇 2027年2月1日至3月31日期間 2027 年_____月_____日 星期_____ HH:MM - HH:MM		
次選 音樂劇101/ 數碼音樂創作/ 音樂巨匠的小秘密/ 人聲樂團 A Cappella 2026年11月23日至2027年3月31日期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星期_____ HH:MM - HH:MM 中樂零距離 — 廣東音樂篇 2027年2月1日至3月31日期間 2027 年_____月_____日 星期_____ HH:MM - HH:MM		

校長簽署

學校印章

校長姓名

日期

(請以正楷填寫)

閣下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只作處理申請及日後聯絡與本活動有關安排之用，而填寫此表格亦屬自願性質。如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音樂事務處未必能處理有關申請。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18和22條及附表1第6原則的規定，閣下有權查閱並更正個人資料，閣下亦有權索取此份表格上提供的個人資料複本。如欲查閱或更正資料，請致函音樂事務處沙田區音樂中心活動及推廣組（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7樓721室）提出申請。



音樂新視野

我係美樂主持